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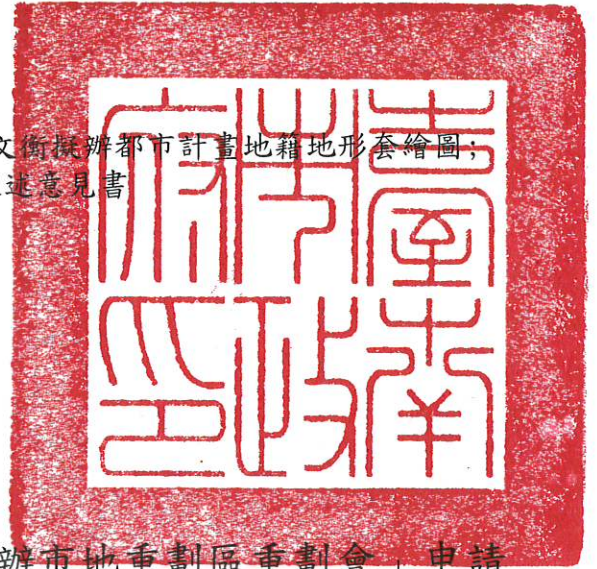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120284986A號

附件：關廟香洋文衡重劃區擬辦範圍位置；關廟香洋文衡擬辦都市計畫地籍地形套繪圖；
臺南市關廟區香洋文衡自辦市地重劃區地主陳述意見書



主旨：公告「臺南市關廟區香洋文衡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申請核定擬辦重劃範圍及受理陳述意見期間。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及112年2月21日關廟香洋文衡自劃字第112022101號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自112年3月23日起至112年4月21日止。

二、擬辦重劃範圍（詳附圖）：

（一）東：2-11-14M計畫道路西側邊界線

（二）西：廣道（一）東側邊界線

（三）南：郵一北側分區界線

（四）北：商業區南側分界線

三、本案擬辦重劃範圍概略總面積約0.6980公頃，其中公共設施項目及概略面積分別為道路用地及廣場用地兼供道路使用，公共設施用地概略總面積約為0.2094公頃，其公共設施負擔比率約為30.00%。

四、重劃區擬辦重劃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或已知之利害關係人就擬辦範圍如有意見者，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詳附件）向本府提出，請於112年4月20日前以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方式送達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代收）。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會、局主管決行